

新创儿童文学系列

新闻出版总署“十二五”重点规划图书



丁丁当当

黑痴白痴

曹文轩 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丁丁当当 黑痴白痴

曹文轩 著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黑痴白痴 / 曹文轩著. -- 北京 :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4. 1
(丁丁当当)
ISBN 978-7-5148-1448-4

I. ①黑… II. ①曹…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313826号



DING DING DANG DANG

(新创儿童文学系列)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李学谦

执行出版人: 张晓楠

策 划: 张 楠 徐寒梅 插 图: 刘振君

审 读: 林 栋 聂 冰 封面设计: 许文会

责任编辑: 王仁芳 包萧红 美术编辑: 杨 梦

责任印务: 钟景西 责任校对: 张 静

社 址: 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丙1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22

总 编 室: 010-57526071 传 真: 010-57526075

发 行 部: 010-57526201 010-57526231

<http://www.ccppg.com.cn> e-mail: zbs@ccppg.com.cn

印刷: 北京市凯鑫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mm×1092mm 1/32 彩插: 71 总印张: 37

2014年1月北京第1版 2014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总字数: 925千字 总印数: 10000套

ISBN 978-7-5148-1448-4 总定价: 112.00元 (共7册)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 请随时向本社印务部 (010-57526539) 退换。

作者简介

作家、学者。1954年生于江苏盐城。现为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担任中国作协全国委员会委员、北京作协副主席。代表性长篇小说有《草房子》《细米》《红瓦》《根鸟》《天瓢》《青铜葵花》《山羊不吃天堂草》《大王书》《我的儿子皮卡》等；主要文学作品集有《忧郁的田园》《红葫芦》《蔷薇谷》《追随永恒》《三角地》《曹文轩精选集》《曹文轩自选集》《曹文轩经典作品》等；主要学术性著作有《中国八十年代文学现象研究》《二十世纪末中国文学现象研究》《第二世界——对文学艺术的哲学解释》《小说门》等。2005年出版纯美小说系列，2009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曹文轩文集》（14卷）。多部（篇）作品被翻译为英、德、法、日、韩等文字。曾获国际安徒生奖提名奖、中国安徒生奖、宋庆龄文学奖金奖、冰心文学奖大奖、国家图书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图书奖、金鸡奖最佳编剧奖、中国电影华表奖、德黑兰国际电影节“金蝴蝶”奖等四十余种重要奖项。



走路的时候，丁丁永远牵着当当的手，他们的手好像是长在一起的，不可有片刻的分离。



我的任何一部作品，都经历了一个相当漫长的酝酿过程，少则几年，多则十几年。很少有这样的情况：今天忽然想到了一个好题目，或者说忽然得到了一个好材料，按捺不住，立马动手将它写了出来。我也曾试过，但不行——横竖写不下去。手中握着笔，心里却始终没有把握，一边写一边犹疑，越写越没底气，写着写着，不由得发一声叹息，将稿纸团巴团巴，把那些已经勉强写出的文字失望地扔到纸篓里，然后拍拍手，对自己说：别急别急，还是老老实实地等等吧。一等也许就是许多年。这其间，那个心里自认为很有气象的东西，会不时地像灌木丛中的一只兔子，探露一下脑袋，看一下四周，就又无声地消失了。它会在我心里留下一丝痕迹，但并不深，而是浅浅的、似有似无。终于有一天，它又探出了脑袋，随时随地，或是我在飞机上，或是我在火车上，或是我与一个朋友喝茶时，或是在街上溜达时，或是在厕所，而这一回的情形与过去大不相同：这脑袋却怎么也不肯缩回去了，不仅脑袋不肯缩回去，连整个身子都一点儿一点儿地露了出来，很固执地在你的心野上跑动、跳跃，日日夜夜地撩拨着你。事情到了这步田地，我知道，这个“孩子”终于在记忆的黑暗子宫里待不住，闹着要出世了。那些天，我的心思会每时每刻地跟着它——更准确地说，是它整天拴着我的心思。一天早晨，我说：动手吧！于是就开始了写作，速度极快。《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我只用了一个月左右的时间，就将它们搞定了。

《丁丁当当》的故事种子，我已记不得究竟是在何时就埋在了心里。这些年我甚至不止一次地跟一些朋友和出版社讲过。我说我要写

一个傻子找傻子的故事，但一直迟迟没有真正地面对它。决定让它出世是在去年年底。

就我这个特定的人而言，这样的写作过程也许是一个很合理的过程。我喜欢这个词：沉淀。沉淀是对素材的考验，经不住沉淀的素材，大概也是不值得伺候的素材。沉淀的过程还是一个不断丰富素材、调整素材的过程。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会对一些东西看得越来越清楚、越来越透彻，越来越接近美妙的境界。我发现，最早被我迷恋的这个素材，到了几年、十几年以后，它已经大大地变样了。当我将终于写出来的作品在与从前打算写出来的作品进行比较时，心里总是庆幸：幸亏当初没有硬写出来。因为两者在质上实在具有天壤之别。

现在出来的系列长篇《丁丁当当》，是当初被我认定为素材的《丁丁当当》所根本无法比拟的。这其间的时距，大概有十年吧。

还是一如既往的追求：我写的必须是一部艺术品。其他方面，我考虑得并不多。让自己的文字活得长久，这是我永远的希望。我要做到让我的任何一部作品，都得往前走，不停地往前走，不求名噪一时，只求生命四散和恒久。从写作的第一天开始，我就在潜心琢磨：一部作品究竟凭什么能穿越岁月的风尘呢？我没有一刻放弃过对这个问题的追问。多少年孜孜不倦地摸索，自以为也多多少少地悟出了一些真谛，隐隐约约地感觉到了一些可以让作品成为艺术品的元素和基本面。也许我永远也不能特别明白地说清楚它们，但我能感觉到它们的存在。

《丁丁当当》必须是艺术品——我在动手之前，就反复告诫自己，不然就不要去做。费时费神，不将它们做成艺术品，速衰速朽，又何

苦呢？我明知道，有些事情不是你想做到就能做到的，但我无法改变我的痴心。写一天，就顽固地坚持一天。说与日月同在，是狂话，但能与自己相伴一生，在鬓毛白尽时，还能看到自己的文字依然活着，也就足矣。

《丁丁当当》也许与我以往的作品有所不同。它一定与《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作品有些区别，里头多了些幽默。但我对幽默始终有我自己的定义。我一向认为，幽默是超越了悲剧、喜剧范畴的，它肯定不只属于喜剧范畴。最高级的幽默是这样的：当笑在嘴唇如水波漾开时，泪珠儿正从眼眶盈盈欲出。挨在幽默身旁的是滑稽，但滑稽与幽默绝对不可同日而语。滑稽比幽默要低一个档次。当下一些作品，所谓幽默，基本上属于滑稽的层次。没有内容的笑，基本上是一种空洞而无聊的声音。

但《丁丁当当》无论与《草房子》和《青铜葵花》等作品有多大的不同，也还是一娘所生，是同一血统。在它底部所蕴含的最基本的品质，与这个家族的其他成员并无差别。我喜欢这个刚刚出生的孩子，甚至有点儿偏爱。

谢谢为这个系列长篇倾注心血的所有人，谢谢！

2011年11月16日夜于北京大学蓝旗营住宅

曹文轩



第一章 落水	1
第二章 无边无际的幸福	15
第三章 对着一条狗：“爸爸！”	21
第四章 对着一个男人：“爸爸！”	29
第五章 关在笼子里的小兽	33
第六章 一记响亮的耳光	39
第七章 一只羊，两只羊	45
第八章 奶奶的拐棍	55
第九章 饿疯了的鸭子	61
第十章 再一次大肚子	69
第十一章 雨夜	73
第十二章 一样的啼哭	77



第十三章 尾巴	83
第十四章 叹息	89
第十五章 屋顶上的大鸟	93
第十六章 大火	99
第十七章 妈妈不见了	107
第十八章 沉船	113
第十九章 迷人的窑	121
第二十章 爸爸也走了	125
第二十一章 丁丁和当当	131
第二十二章 会说话的铃铛	137
第二十三章 走失	143

第一章 落 水



这一天，丁丁差一点儿死掉……

是在秋天。这是一个十分安静的季节。

从早晨开始，他就呆呆地坐在河边上，呆呆地看着从油麻地村前流过的大河。

河水再也不像多雨的夏季那样滚滚流淌，不见水波，甚至看不出流动，水清澈到能看见河底的游鱼。高远明亮的天空，倒映在水面上。水里的天空甚至比真正的天空还要清晰。没有一丝风，羊群一般的云朵，一动不动地沉浸在河水里。

世界仿佛一只大钟停摆了。

快到中午时，一成不变的水面终于有了变化：

一只小鸟突然坠落在大河里！

它激起了一团小小的水花。阳光下，一颗一颗水珠闪



烁着光芒。

眼珠一直定定的丁丁，目光忽地一亮，小小的身体一下绷紧了：他从水中的天空里看到了一只褐色的大鸟。

鹰！

寂静无声的天空下，它十分飘逸地旋转着，不时地歪一下脑袋，用亮晶晶的眼睛紧紧盯着水面上的那只小鸟。

小鸟的羽毛有黑有白，黑也纯粹，白也纯粹。它的翅膀耷拉在水面上，两只绿豆大的眼睛里充满了恐惧。它企图扇动翅膀飞回天空，但不知是因为受伤了还是因为羽毛被河水弄湿了，怎么飞也飞不起来。双翅的扇动，反而招来了鹰更加凶恶而饥饿的目光。

就在鹰向水面劈来时，丁丁忽地站起，并发出一声尖叫。

这一声尖叫仿佛穿透了鹰的心脏，只见它在天空急速坠落了十几米，然后连续翻滚了几下，才终于展开翅膀，稳住身子。随即，身子“刷”地一斜，急急地飞走了。

那只小鸟一动不动地浮在水面上。

阳光下，它的羽毛很有光泽。

丁丁呆呆地看着它。

它又开始扇动翅膀想飞上天空，但还是失败了。





丁丁走向水边。那时，大河两岸没有一个人走过，河面上也没有一只船行过。

他的脚步慢慢地，却是不住地向水边走去，眼睛始终看着那只小鸟。

太阳高悬在大河上。

丁丁的双脚已经走进水中。他才四岁，在高高河岸的映衬下，面对大河的他显得更加矮小。他好像根本没有意识到自己已走进河水，看样子像是走在田野上。

小鸟过一会儿就会扇动几下翅膀。

丁丁的身体一点一点地被河水淹没，水先到膝盖，再到腰部，又到胸脯……

他的眼睛里只有那只小鸟。

水淹没了他的肩膀。

河边的一棵老柳树上，五六只喜鹊一直在悄悄地看着他。当河水淹到他的脖子时，它们一起飞离枝头，然后在大河的上空惊恐地叫唤着。

丁丁依然慢慢地走着，水很快淹没了他的下巴。

一只喜鹊俯冲下来，翅膀几乎扇到他的脸上。

但，它并没有能够阻止他——他依然像走在田野上。

有两只喜鹊飞到河那边的村庄去了，有一只喜鹊飞到了丁丁家的院子上空，它们“喳喳喳”地叫着，急急切切。

村头，几个玩耍的孩子仰头望着天空中飞舞的喜鹊，觉得它们很好玩，眼珠跟着它们的飞行转动着。村巷里，一个老头儿抬头看了一会儿喜鹊，在嘴里说了一句：“两个鬼东西，叫得烦死人了！”低头走他的路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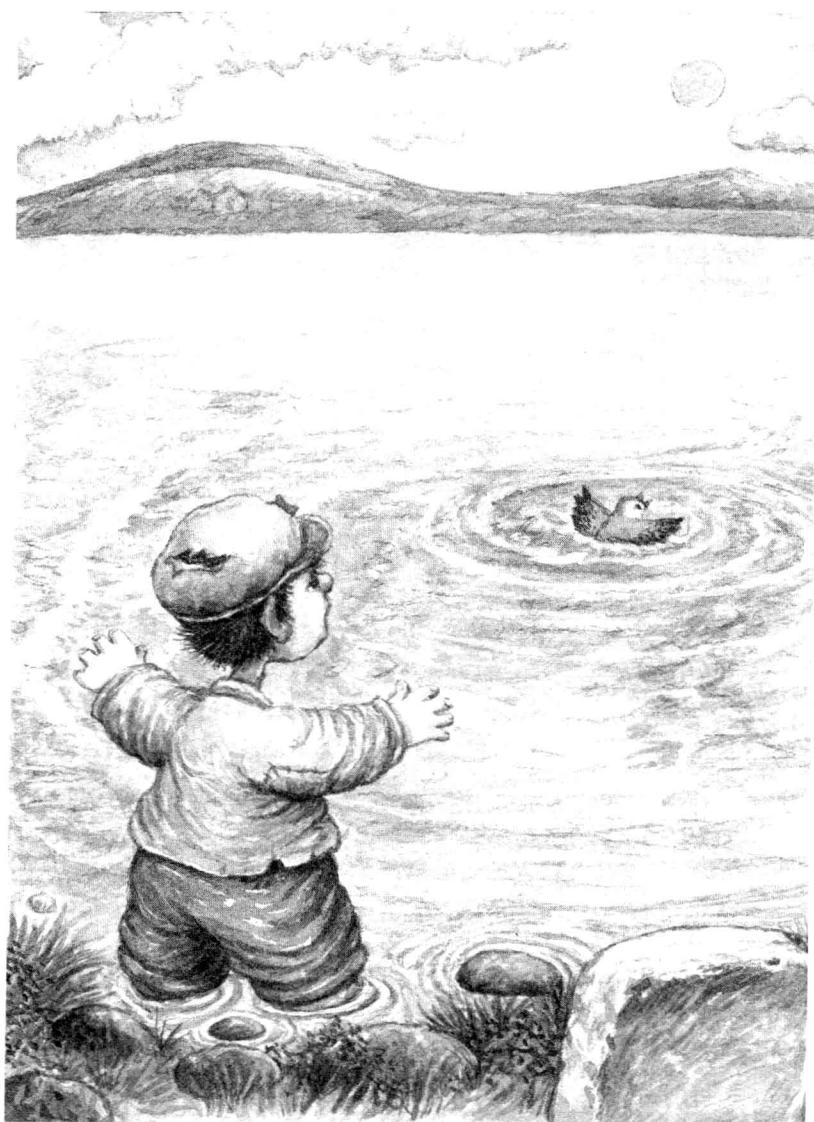
正在菜园里干活的奶奶抬头向天空看去，见喜鹊一副焦躁不宁的样子，心里很奇怪：怎么啦？见鬼啦？

这一刻，油麻地有许多人都在仰望天空，但却没有一个人明白喜鹊们的意思。

现在，丁丁的目光几乎可以平视那只小鸟了。在水光的作用下，它好像变大了，简直有鸭子那么大。

丁丁向它伸过手去，就在这一刹那，脚下一滑，他沉没到水中。当他一阵挣扎，从水底冒出水面时，他看到了那只鸟：因为突然一惊，它居然振翅飞离了水面，正拼命拍打翅膀，向高空飞去……

大约一个小时之后，油麻地村一个叫亮子的男孩玩耍到了河边。他看到大河中央漂着一件衣服，但因心思在玩耍上，并没有很在意。又玩耍了一会儿，他浑身一激灵，



连忙转过身去，当他细心地再去看大河中央时，这才发现，大河中央漂着的并不是一件衣服，而是一个小孩一动不动地趴在水面上。他吓得一屁股跌坐在地上，过了好一会儿，才从地上爬起来，然后惊慌失措地往村里跑去，一边跑一边大叫：“有人掉进河里啦！有人掉进河里啦……”

他的喊叫声，很快惊动了大河两岸，人们纷纷向河边跑来，到处是一片“吃通吃通”的声音。

最先赶到的一个小伙子，啥也没脱，纵身一跃，跳进河里，向那个孩子迅速游去。

紧接着，又有几个人“扑通扑通”跳进水中。

那个小伙子很快抓到了孩子，其他几个人猛游一阵，帮他一起托起孩子，游向岸边。

很快有人认出了这个落水的孩子：“这不是丁旺家的傻子吗？”

又有几个人，在仔细看过那个小孩的面孔后，非常肯定地说：“就是丁旺家的傻子！”

奶奶和在地里干活的爸爸妈妈赶到时，丁丁正被人抱着急匆匆往打谷场去。

就听有人在大声喊：“赶紧牵条牛来！赶紧牵条牛来！”